

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

2014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

2014年11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，公司于2014年11月5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方式发布了召开董事会的通知。出席会议董事应到6名，实到5名，分别为孙国建、程胜、江永红、卢青、徐小娟，董事史兆俊先生未出席本次会议，也未委托他人代为表决。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经与会董事审议，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江苏四环股份有限公司存货管理制度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《江苏四环股份有限公司存货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江苏四环股份有限公司低值易耗品管理办法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《江苏四环股份有限公司低值易耗品管理办法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三、审议并通过了《江苏四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强公司文化建设管理的规定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《江苏四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强公司文化建设管理的规定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年11月10日